

# 新光人壽資訊公開 攸關消費大眾權益之重大訊息

· 命令增資

資料日期：99 年 1 月 維護單位：資產負債管理部

本公司近期並無保險法第一百四十九條第一項或保險業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項命令增資之情形。